

##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——定向发行（一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二）——连续发行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规定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/12/3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。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8]3371 号）号）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61.40 万股，每股面值 1.00 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.33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,922,620.00 元。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8 年

9月10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(中天运【2018】验字第90039号)，确认募集资金到账。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。

截至2018/12/31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(元)	募集资金余额 (元)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72010122001415667	29,922,620.00	193,223.19
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子支行	3210810301010000016647	0	456.29

## 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。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于2018年5月14日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，账户名称：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，账号：72010122001415667。四新科技于2018年6月12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，根据项目发展需要，在现有的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础上增加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账户名称：扬州四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，账号：

3210810301010000016647，上述议案于2018年10月29日提交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。四新科技及扬州四新于2018年11月2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子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,678.7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，上述议案于2018年11月27日提交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。

### 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2018/12/31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29,922,620.00
减：发行费用	518,452.40
减：2018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	
其中：1、生产基地-购买设备、电气、仪表、平台、 管线、安装款	15,150,000.00
2、生产基地-土建及地下设备、建筑、结构款	9,673,312.01
3、生产基地-办公设备、人工设备等其他	4,427,687.99
加：利息收入	40,511.88
募集资金剩余金额	193,679.48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60)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后用途情况如下：

募集资金用途	变更用途后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(元)
扬州四新项目建设	29,922,620.00
其中：生产基地-购买设备、电气、仪表、平台、管线、安装款	15,150,000.00
其中：生产基地-土建及地下设备、建筑、结构款	9,922,620.00
其中：生产基地-办公设备、人工设备等其他	4,850,000.00
合计	<b>29,922,620.00</b>

##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，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及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0）的募集资金用途执行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#### 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和《挂牌 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 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未发生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/4/25